

# “青岛模式”织密反诈网 多方联动守牢钱袋子

青岛金融监管局联合公安、检察、司法等多部门构建“打击保险诈骗，守护人民权益”立体防线

## 真情为民 卓越消保 系列报道

近年来，保险欺诈呈现高发态势，不仅推高行业运营成本、扭曲保险产品定价机制，更严重威胁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面对这一严峻形势，青岛金融监管局坚守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创新建立“实体化运行、大数据赋能、内外方联动”工作机制，联合公安、检察、司法等多部门构建“打击保险诈骗，守护人民权益”立体防线，通过机制创新、科技赋能、“行刑衔接”等系统性举措，形成反保险欺诈“青岛模式”，为全国打击金融领域违法犯罪贡献实践经验。

### 强化机制创新 形成常态化联合办案模式

近年来，青岛金融监管局联合公安机关深入推进防范和打击银行保险领域违法犯罪行为，通过践行组织创新、机制创新、方式创新、理念创新和模式创新“五大创新”，推动打击和防范保险欺诈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2023年2月，全国首个“实体化、信息化”反保险欺诈组织——青岛市打击保险诈骗犯罪

中心建成。该中心占地近300平方米，由青岛金融监管局统筹协调，公安机关派出民警驻点办公，保险行业协会组建专业团队运行管理。通过整合发挥监管、公安、协会三方优势，形成了“零距离”、实时化联合办案模式，大大提升了案件侦办效率。

### 强化科技赋能 建立多源数据追踪模型

面对保险欺诈专业化、链条化、跨区域化趋势，青岛金融监管局积极打造兼具“数据+科技”特色的信息化平台。在全国率先开通中国银保公司的“深度导侦系统”，融合监管、公安、行业多源数据，创建反保险欺诈EAST模型，探索形成欺诈线索“四步研判法”，开发的风险分析工具——积分探查模型，被公安部经侦局推广应用。

通过大数据研判分析，配合青岛公安机关连续发起4期打击保险诈骗“全国集群战役”，在全国锁定涉案团伙100余个，涉及170多个市县，420多家各层级保险公司，涉案金额超过1.7亿元。青岛市公安局经侦支队依托“云端”调度指挥机制，会同相关省市公安机关共同开展全链条、跨区域精准打击，百余名主要嫌疑人悉数落网，为全国反保险欺诈工作贡献了“青岛力量”。

### 强化“行刑衔接” 完善保险欺诈惩治措施

为实现打击治理的全覆盖，青岛金融监

局联合青岛市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召开加强执法司法衔接协作工作座谈会，就畅通金融案件线索双向移送渠道、协同防范处置金融风险等达成一致意见，共同签署《关于加强执法司法衔接协作 共同服务保障青岛金融高质量发展的会议纪要》，创新形成15项工作举措。

2024年，莱西、平度、黄岛等多地公安机关，对检察机关决定不予起诉或尚未到达刑事立案追溯标准的10名保险欺诈行为人，采取了拘留、罚款等行政处罚措施，有效弥补了保险欺诈惩治空白，完善了全覆盖打击治理模式。

### 强化专项打击 形成打击犯罪强大震慑

车险是财产保险中的第一大险种，打击车险欺诈行为，净化保险市场环境，是维护各方合法权益的有益之举。青岛金融监管局会同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和市司法局建立“五方联动机制”，共同印发实施意见，启动打击车险诈骗“三年行动”，合力惩治和预防涉保险领域虚假诉讼。

2024年，青岛金融监管局联合市公安局经侦支队多次召开部署会、调度会、推进会，扎实开展保险诈骗犯罪专项打击行动。组织辖区保险公司核查赔案32.19万件，累计避免欺诈损失1.88亿元；指导青岛市打击保险诈骗犯罪中心办公室收集、研判保险诈骗线索1000余条，组织召开案件研判会议20余次，协助公安机关刑事案件立案29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9名，打掉保险诈骗团伙7个，为护航青岛保

险业高质量发展、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作出积极贡献。

### 强化教育宣传 增强全社会防诈反诈意识

在反保险欺诈工作中，青岛金融监管局始终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理念，构建多层次宣传教育体系，大力推动保险欺诈风险溯源治理。一方面，积极加大社会宣传，青岛金融监管局联合发布“青岛市打击保险诈骗十大典型案例”，在电视台多个频道上线反保险欺诈访谈节目，录播反保险欺诈情景剧，推出防范保险欺诈公益信息整点报时活动。组织保险公司向消费者发送防范保险欺诈提示短信，通过LED播放、张贴海报、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开展反欺诈宣传。另一方面，积极发挥保险公司客户广、网点多、触角深的优势和县域监管支局贴近基层的便利，通过“线上+线下”，开展多途径、多层次、多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持续扩大受众面和影响力，全面提升社会公众防诈反诈能力。

下一步，青岛金融监管局将持续推进保险诈骗犯罪专项打击工作，在保持立案打击高压态势的同时，加强行业监管，防范涉案风险，持续完善风险提示，健全执法司法衔接协作机制，进一步完善“行刑衔接”惩治模式，积极践行“五大创新”，不断推动反保险欺诈工作迈上新台阶，持续擦亮反保险欺诈“青岛模式”名片，坚定守护好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青岛金融监管局 供稿



## 新闻资讯

### 今年已发行800亿元 绿色金融债势头强劲

2025年伊始，绿色金融债市场发展势头强劲。Wind数据显示，截至3月12日，根据发行起始日统计(下同)，2025年以来绿色金融债发行规模已达800亿元，大幅高于去年同期的95亿元。

近日，渤海银行公告称，该行于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绿色金融债券(第一期)”，于2月28日正式起息。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品种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1.89%。

稍早前，农业银行在银行间市场成功发行600亿元绿色金融债。其中，3年期发行规模500亿元，利率为1.85%；5年期发行规模100亿元，利率为1.88%。

Wind数据显示，截至3月12日，除渤海银行、农业银行外，今年以来民生银行、光大银行分别发行了100亿元、30亿元的3年期绿色金融债，票面利率分别为1.70%、1.88%。

### 多家大中型银行入列 存款利率倒挂队伍

近期，银行存款利率“倒挂”现象愈发明显。继多家区域性中小银行出现长短期存款利率倒挂后，工商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等大中型银行也相继出现了这一现象。

具体来看，建设银行3年期定期存款年利率为1.9%，5年期则是1.55%；工商银行3年期定期存款年利率为1.85%，5年期则是1.55%；中信银行3年期定期存款年利率为1.9%，5年期则是1.6%。

上海金融与法律研究院研究员杨海平表示，这一显著变化说明：其一，利率下调趋势预期在进一步强化；其二，商业银行维持净息差稳定的难度依然在上升；其三，商业银行信贷投放依然普遍面临有效需求不足的难题。

郑权

## 金价持续“撑杆跳”

黄金市场波动较大 专家建议逢低分批买入

中国银行公告称，自2月10日起调整积存金产品的购买条件。按金额购买积存金产品或创建积存定投计划时，最小购买金额由650元调整为700元，追加购买金额维持200元整数倍不变，已在执行中的定投计划不受影响。

中国外汇投资研究院研究总监李钢在接受采访时指出，银行上调积存金的起购金额主要有两个原因。首先，当前国际和国内金价持续上涨，黄金价格波动较大，为了应对价格高

位带来的风险，银行需要提高门槛，从而降低客户频繁、低额交易带来的操作风险和监管压力。其次，通过提高起购金额，银行可以筛选出具有较强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避免市场上部分追高行为造成短期剧烈波动。这不仅有助于维护自身业务的稳定，也在一定程度上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防范因盲目追涨而导致的不必要的亏损。

对于近期黄金价格上涨的原因，李钢分析

称，首先，全球经济和地缘政治风险加剧，使得避险需求显著上升；其次，美联储维持高利率的背景下，尽管市场普遍预期降息，但通胀依旧较为顽固，令黄金作为无息资产的保值属性更为突出；再者，贸易摩擦、关税不确定性等因素也不断推高市场对黄金的配置需求。

不过，李钢认为，短期内可能会有回调风险，毕竟国际现货黄金价格已经触及3050美元关口，但从中长期来看，在全球经济存在不确定性、美元信用面临挑战以及各国央行持续增持黄金的背景下，黄金价格仍具支撑。

“投资者应注意的是，黄金市场历来波动较大，建议在逢低分批买入的同时，密切关注全球经济和政策动态。”李钢说。

钟新

#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自然资规(自)土让告字[2025]1号

经青岛市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拍卖的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地块的基本情况及有关要求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年)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起始总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装配式建筑比例(%)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370211007001GB003 09W00000000	同江路以南、月湾路以北、玉峰路以东、嵩峰路以西	36198	物流仓储用地	50	≥1.0	≥35	≤15	3652.3782	3652.3782	该地块上民用建筑须采用装配式建筑技术，其面积比例不低于该地块民用建筑面积的50%

注：拍卖地块实际规划设计指标以及空间范围，以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出让地块周边配套情况以现状为准。土地出让价款总额为成交土地单价与公告土地面积的乘积。出让金中不含契税、耕地开垦费、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等费用，上述税费依据相关政策规定另行缴纳。

###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符合本出让公告及《网上拍卖出让须知》要求的，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须单独申请。

### 三、拍卖文件的下载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点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

四、本次拍卖出让设起始价、不设底价和最高限价，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 五、拍卖文件的领取

竞买人应于2025年3月22日至2025年4月10日，自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

### 六、竞买申请的办理

竞买人须全面阅读《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

使用权网上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青自然资规字[2023]154号)，于2025年3月22日9时至4月10日16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交纳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为2025年4月10日16时。

### 七、拍卖时间和地点

拍卖时间：2025年4月11日10:00

拍卖地点：竞买人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入“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竞买。

###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地块采用带方案方式现状出让，详细文件可登录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前湾综合保税区官网<http://qdfz.qingdao.gov.cn/>进行查看。

(二)竞买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买人须携带有效证件等相关资料到青岛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窗口，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三)拍卖出让活动网上交易，只接受网上竞买申请，不接受其他形式的申请。在竞买申请前，竞买人应当详细阅读出让公告、出让须知等出让文件及出让宗地相关的信息。一经提交竞买申请，即视为同意接受交易相关规定、规则，对出让文件和宗地现状无异议，并对竞买行为和有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四)出让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竞买人可根据需要自行踏勘出让地块。

(五)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在《青岛日报》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六)根据《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税务总局人民银行关于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矿产资源专项收入、海域使用金、无居民海岛使用金四项政府非税收入划转税务部门征收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21〕19号)文件要求，网上交易成交后，竞得人须出具《授权证明》，同意协助自然资源及有关部门办理竞买保证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申报缴库手续。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宗地砂石土资源属于国家所有，纳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统一处置。

### 九、注意事项

(一)申请人请在网页提示下使用网上交易系统，并慎重上传《竞买申请书》等竞买申请需提交的资料。如上传虚假或与竞买申请无关的资料扰乱网上交易活动的，申请人将被列入诚信黑名单。

(二)网上交易结束后，竞买人所提交纸质文件未通过审查的，应当撤销竞买人的竞得资格，由出让人没收5%的竞买保证金；竞得人未按《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青自然资规字[2023]154号)第六项规定提交纸质申请文件资料，或暂定

竞得人拒绝签订《成交确认书》或者拒绝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由出让人没收其全部竞买保证金，竞价结果无效。

(三)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青自然资规字[2023]154号)竞得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竞价结果无效，出让人不予签订《成交确认书》，由出让人没收全部竞买保证金。涉及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

1.采取恶意串通等非法手段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通过黑客攻击、病毒入侵等手段影响或操纵交易系统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3.实施影响网上交易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其他违法行为。

竞买人须认真阅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所约定的所有事项，并严格遵守，未按规定履行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和责任。

### 十、联系方式

出让人：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承办人：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鹏湾路57号

联系电话：0532-86769217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3月22日